

开采矿产资源划定矿区范围批准

基本信息

事项名称	开采矿产资源划定矿区范围批准	事项类型	行政许可
实施主体	长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	办件类型	即办件
法定办理时限	40 个工作日	承诺办理时限	1 个工作日
权力来源	法定本级行使	行使层级	县级
是否涉及特殊环节	是	是否涉及中介服务	无
实施主体性质	法定机关	服务对象	企业法人
是否网办	是	办理形式	窗口办理、网上办理
网上办理深度	互联网咨询、互联网收件、互联网预审、互联网受理、互联网办理、互联网办理结果信息反馈、互联网电子证照反馈	通办范围	全县
数量限制	无	四办标志	马上办、网上办
最多到现场办	0 次	必须到现场原因说	无

事次数		明	
是否支持物流 快递	否	是否网上支付	否
行使内容	划定矿区范围	权限划分	<p>《矿产资源开采登记 管理办法》（1998年 2月12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241号发布，根据2014年 7月29日《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 行政法规的决定》修订）第三 条 开采下列矿产资源， 由国务院地质矿产主 管部门审批登记，颁 发采矿许可证：（一） 国家规划矿区和对国 民经济具有重要价值 的矿区内的矿产资源； （二）领海及中国管 辖的其他海域的矿产 资源；（三）外商投 资开采的矿产资源；</p>

		<p>(四) 本办法附录所列的矿产资源。开采石油、天然气矿产的, 经国务院指定的机关审查同意后, 由国务院地质矿产主管部门登记, 颁发采矿许可证。开采下列矿产资源, 由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人民政府地质矿产主管部门审批登记, 颁发采矿许可证:</p> <p>(一) 本条第一款、第二款规定以外的矿产储量规模中型以上的矿产资源; (二) 国务院地质矿产主管部门授权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人民政府地质矿产主管部门审批登记的矿产资源。开采本条第一款、第二款、</p>
--	--	--

			<p>第三款规定以外的矿产资源，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负责地质矿产管理工作的部门，按照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制定的管理办法审批登记，颁发采矿许可证。矿区范围跨县级以上行政区域的，由所涉及行政区域的共同上一级登记管理机关审批登记，颁发采矿许可证。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负责地质矿产管理工作的部门在审批发证后，应当逐级向上一级人民政府负责地质矿产管理工作的部门备案。第四条 采矿权申请人在提出采矿</p>
--	--	--	--

			权申请前，应当依据经批准的地质勘查储量报告，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划定矿区范围。
--	--	--	--

扩展信息

入驻网上办事大厅方式	单点登陆式	是否投资事项	否
是否支持预约办理	否	是否进驻政务实体大厅	是
个人主题分类	无	是否支持自助终端办理	否
面向自然人的事件分类(人生事件)	无	法人主题分类	国土和规划建设
面向法人的特定对象分类	其他	面向自然人的特定人群分类	无
面向法人的经营活动分类	其他	办理地址	长葛市新区（县）行政服务大厅街道
窗口描述	无	交通指引	市区乘坐 101、102

			在行政服务大厅下
运行系统名称	长葛市智慧政务网	地图坐标	113.81918.34.200952
办理系统咨询电话	一、固话咨询:0374-6110365 二、网上咨询地址: http://was.hnzwfw.gov.cn/evaluation-web/userAuthent/getUserAuthent.do?flag=3	监督投诉电话	一、固话投诉:0374-6110336

编码信息

实施主体编码	TE411082ZRZY00000z	实施编码	TE411082ZRZY00000z 4000115016005
地方实施编码	ZRZY00000XK9150A 002	业务办理项编码	TE411082ZRZY00000z 400011501600502

申请条件

- 一、探矿权人完成地质勘查工作并完成查明资源储量登记、拟申请转为采矿权，或者通过招拍挂取得的采矿权出让项目，或者采矿权取得扩大矿区范围批复。
- 二、具有营利企业法人资格。
- 三、采矿权申请人在提出采矿权申请前，应当依据经批准的地质勘查储量报告，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划定矿区范围。

设定依据

1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》第十五条 设立矿山企业，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资质条件，并依照法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由审批机关对其矿区范围、矿山设计或者开采方案、生产技术条件、安全措施和环境保护措施等进行审查；审查合格的，方予批准。

2、《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》（1998年2月12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41号发布，根据2014年7月29日《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》修订）第四条 采矿权申请人在提出采矿权申请前，应当依据经批准的地质勘查储量报告，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划定矿区范围。

申请材料

序号	材料名称	材料类型	材料依据	受理标准	来源渠道
1	划定矿区范围申请书	原件和复印件	"一、《国土资源部关于进一步规范矿业权申请资料的通知》（国土资规〔2017〕15号） 第二条 第三款 矿业权申请资料是申请矿业权审批登记的必备要件，申请人应按要求填报和提交，对提交的申	"1.申请材料齐全、填写完整规范。 2.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。 "无	申请人自备

			<p>请资料的真实性负责，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</p> <p>二、《河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规范探矿权采矿权申请资料的通知》（豫国土资规〔2018〕3号）附件2 开采矿产资源审批申请材料 第一项 划定矿区范围申请资料清单：划定矿区范围申请书。"无</p>		
--	--	--	---	--	--

收费信息

收费信息	收费项目名称	无
	收费标准	无
	是否允许减免	无
	允许减免依据	无

	备注	无
--	----	---

办理流程

环节名称：收件；办理人：长葛市行政服务中心；办理时限：1；审查标准：划定矿区范围申请书、三叠图；办理结果：无；

环节名称：受理；办理人：长葛市行政服务中心；办理时限：1；审查标准：受理窗口对申请资料进行审查，能当场确认的应当场予以受理，不符合规定的向申请人说明不予受理的理由。；办理结果：无；

环节名称：审核；办理人：长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；办理时限：3；审查标准：登记机关依据审批材料进行审查，履行审批程序，符合条件的予以登记备案，不符合条件的，不予办理并说明理由。；办理结果：无；

环节名称：决定；办理人：长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；办理时限：5；审查标准：符合条件的批准办理。；办理结果：划定矿区范围批复；

审批结果

序列	结果名称	结果样本	结果类型	领取说明
1	划定矿区范围 批复	/group1/M00/1 5/CF/rBQCQI9O B1GALU3KAAjd 14qD9HU423.p df	批文	不可代领

常见问题

问题	解答
无	无